

# 中共渤海船院委员会文件

船院党字〔2019〕18号 签发人：费厚第

---

## 关于成立学院“双高计划”项目建设工作机构的通知

各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、各单位：

为加快推进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（以下简称“双高计划”），根据《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》《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实施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的意见》等文件精神，学院党委决定成立学院“双高计划”项目建设工作组，及其下设的项目建设办公室、项目建设专项推进组和项目建设专家咨询委员会等工作机构。

### 一、学院“双高计划”项目建设工作组

#### （一）组成人员

组 长：高文良 院长

副组长：费厚第 院党委副书记

郑海涛 副院长

李福生 副院长

彭 辉 院长助理

闫世杰 院长助理

项目总协调人：闫世杰（兼）

成 员：高俊东 刘鹏翔 牛国林 刘向东 赵明顺

李 辉 许宝森 贾建国 高云崇 张 雷

张子睿 王英军 焦 勇 张向阳 陈 敏

张怀正 陈春田 李志民 刘明伟 邓洪军

刘立国 杨文林 王 宇 郑学贵 张丽华

李 莉 王日升 刘永勃 姚海波 成爱萍

王维太 邢永胜 曹乃志 齐国林 庄福余

刘兴永 方 兴

## （二）主要职责：

- 1.对项目建设目标、任务、内容、资金、经费及人员调配等重大事项进行审定和决策；
- 2.组织、领导项目建设的实施、协调、监督、评估和验收；
- 3.研究制定保证项目建设顺利完成的政策措施；
- 4.组织落实各分项目组长负责制与目标责任制。

## 二、项目建设办公室

### （一）组成人员

主 任：闫世杰（兼）

财务副主任：贾建国

采购副主任：李志民

项目副主任：王 刚 王 睿 李 震

成员：许维刚 李 锦 张 伟 李 萃 栾彤彤 戴 薇  
 主要职责：

全面负责学院“双高计划”建设项目的日常管理、资金管理、设备采购、检查指导、对外联络、中期总结、验收准备等工作。

### 三、学院“双高计划”项目建设专项推进组

#### (一) 各组名称及责任部门、责任人

项目建设实行“统筹规划、动态管理、年度评价、期满考核”的目标责任制。根据建设任务需要，设立12个项目建设专项推进组（见表1）。

表1 项目建设专项推进组

序号	建设项目名称	专项推进组名称	负责部门	负责人
1	加强党的建设	党建工作推进组	组织部	高俊东
2	打造技术技能人才培养高地	人才培养工作推进组	教务处	张向阳
3	打造技术技能创新服务平台	创新服务工作推进组	招生就业处	张子睿
4	打造高水平专业群	专业群建设推进组 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专业群 建设推进组 智能制造专业群建设推进组	教务处	张向阳 杨文林 张丽华
5	打造高水平双师队伍	双师队伍建设推进组	人事处	陈 敏
6	提升校企合作水平	校企合作推进组	校企合作办公室	邓洪军
7	提升服务发展水平	科研服务推进组	科技处	刘明伟
8	提升学校治理水平	学校治理工作推进组	院办	高云崇
9	提升信息化水平	信息化建设推进组	信息技术管理中心	焦勇
10	提升国际化水平	国际交流合作推进组	教育发展中心	刘立国

## （二）主要职责：

1.拟订建设方案、任务书和实施计划并向学院工作小组报送审核；

2.依据建设方案和任务书，分解任务，制定项目分段进度安排并组织项目实施；

3.检查监督项目实施情况，定期报告项目建设进度，反映存在的问题；

4.按照项目资金使用和管理办法，制定分阶段预算方案，做好自我监控；

5.配合各级教育、财政、审计、项目主管和监督部门的检查考核；

6.按要求进行项目验收。

## 四、学院“双高计划”项目建设专家咨询委员会

### （一）组成人员

主任由刘向东担任；成员由省内外高职教育专家、行业企业专家、学院专家组成；成员将根据项目具体任务和建设内容确定，另行发文。

### （二）主要职责：

负责建设项目方案的论证、项目实施的指导、项目建设成果的评审。

